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

技能认定〔2024〕10号

关于开展2024年度“电工”职业技能等级 (五、四、三级)培训认定预报名的通知

各水利单位:

为贯彻落实水利部《“十四五”水利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精神，加强基层水利人才队伍建设，加快推进技能人才培养，提升专业队伍素质。根据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要求，结合我校2024年度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工作安排，决定开展“电工”职业技能等级（五级、四级、三级）培训认定预报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项目介绍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是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评价组织（机构代码 S000041020020），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项目“电工”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

二、职业技能等级培训认定对象及组织

培训认定对象：黄河水利委员会从业人员

组织单位：黄委人才开发中心

承办单位：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名时间及方式

(一) 日程安排

1.报名时间：10月24日09:00~10月31日10:00;

2.培训时间：线上学习辅导6天，线下集中培训（五级、四级4天，三级5天），技能认定1天。按照报名人数分批开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 评价考核方式

1.理论知识：采取机考的方式进行，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掌握的基本要求和相关知识。考试时间依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规定的时间，满分100分，60分以上为合格；

2.技能操作：采取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设定的现场实际操作和现场模拟操作方式，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具备的技能水平。考核时间依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规定的时间，满分100分，60分以上为合格。

评价考核内容按照《电工国家职业标准》执行，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http://www.osta.org.cn/skillStandard>）查询。

四、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名条件

根据《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23年版)申请参加职业技能评价的条件：

(一)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初级工

- 1.年满16周岁，拟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 2.年满16周岁，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二)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3 年。
3.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三)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高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
3.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
4.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6. 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五、报名流程

(一)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

按照本次认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电脑端登录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培训学习平台（网址：<https://px1064.webtrn.cn/cms/>），或手机端微信关注“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公众号，进

行报名资格初审（具体操作见附件1）。

线上资格初审在报名截止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名后请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审核结果。审核不通过者请按照审核结果及时更改个人信息。

（二）申报要求

申报人员申报时应按照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考的有关要求，确保填报的信息完整准确，工作履历和证明材料真实。如有虚假，取消报名资格；已参加考试的，则取消所有科目考试成绩；已获得证书的，将没收职业资格证书，并注销网上查询系统中的相关数据。

（三）申报人员现场审核材料及流程

申报人员在培训报到当天现场提供与电子版内容一致的纸质材料（每份材料需本人签字），现场审核通过后即为报名成功。

- 1.河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一份（附件2）；
- 2.个人承诺书一份，需本人手签字（附件3）；
- 3.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要求正反面复印；
- 4.本职业（工种）工作年限证明一份，工作单位签章（附件4）；
- 5.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等级为申报条件的，需提供原取得的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 6.以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为申报条件的，需提供原取得的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 7.以学历证明为申报条件的，需提供学历证明（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一份。

以上材料原件现场审核后退回本人，复印件留档。

六、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培训采用线上学习辅导和线下集中培训相结合的模式：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线上培训辅导 48 学时，线下集中培训 32 学时，总计 80 学时；五级（高级工）线上培训辅导 48 学时，线下集中培训 40 学时，总计 88 学时。

收费标准：

五级（初级工）：认定费 220 元/人次（含材料费 50 元），培训费 800 元/人次，培训认定费总计 1020 元/人次。

四级（中级工）：认定费 250 元/人次（含材料费 50 元），培训费 800 元/人次，培训认定费总计 1050 元/人次。

三级（高级工）：认定费 300 元/人次（含材料费 55 元），培训费 800 元/人次，培训认定费总计 1260 元/人次。

统一提供住宿，住宿费 180 元/天，自愿选择，费用自理。

缴费方式：培训及认定费以转账形式交费（网上初审通过后另行通知），住宿费现场报到时交费（以实际住宿天数收取）。

七、联系人

杨梦梦 037125657568 18697268886

刘 洋 037125657568 13781155376

侯长伟 037125657388 13592120778

报名的学员请加入 QQ 群：851639220

群名称：黄委电工报名群

附件:

- 1.申报系统操作流程
- 2.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
- 3.个人承诺书
- 4.工作年限证明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
2024年10月21日

